涞水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

涞水县水利局

二〇二一年五月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新时代全面建设经济强省、美丽保定的关键五年，是加快建设创新保定、智造保定、山水保定、人才保定、文化保定，也是全力打造创新驱动发展高地、产业转型升级高地、雄安协同保障高地、新型城镇化发展高地、一流营商环境高地、生态文明建设高地、文化精神传承高地、法治建设高地的重要时期。编制实施好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对我县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意义重大。

《涞水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科学设定水安全保障目标指标，全面谋划水安全保障建设任务，系统提出水利重点领域改革方向。规划期为2021至2025年。

目　　录

**[第一章　概 况 - 1 -](#_Toc17883)**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1 -](#_Toc31583)

[第二节 自然条件 - 2 -](#_Toc782)

**[第二章　“十三五”水利发展主要成果 - 5 -](#_Toc10687)**

[第一节　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 - 5 -](#_Toc6431)

[第二节　水源工程管理现状 - 5 -](#_Toc2712)

[第三节　农村供水工程现状 - 6 -](#_Toc31117)

[第四节　水土保持工程现状 - 6 -](#_Toc7166)

[第五节　河长制工作开展情况 - 7 -](#_Toc31336)

[第六节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现状 - 8 -](#_Toc4837)

**[第三章　总体思路安排 - 8 -](#_Toc24430)**

[第一节　指导思想 - 10 -](#_Toc25668)

[第二节　基本原则 - 10 -](#_Toc20772)

[第三节　规划目标 - 13 -](#_Toc10316)

**[第四章　主要任务 - 16 -](#_Toc22960)**

[一、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引领全局发展 - 16 -](#_Toc12381)

[二、着力加强防汛应急保障能力 - 16 -](#_Toc32122)

[三、建设城乡一体化供水模式 - 17 -](#_Toc11682)

[四、牢固树立节约用水观念 - 18 -](#_Toc30177)

[五、强化水资源管控制度 - 18 -](#_Toc30066)

[六、确保水生态环境保护高质有效 - 19 -](#_Toc1667)

[七、加强水利信息化建设 - 21 -](#_Toc6642)

[八、加快完善水利改革和管理 - 22 -](#_Toc27119)

[九、大力推进依法治水取得成效 - 22 -](#_Toc138)

[十、深化水利改革创新 - 25 -](#_Toc30903)

**[第五章　重点工作 - 27 -](#_Toc11555)**

[一、狠抓民生水利，保障服务为民 - 27 -](#_Toc1595)

[二、加快健全监管法制体制机制 - 27 -](#_Toc28752)

[三、加强塑造节水指标管理 - 27 -](#_Toc2213)

[四、深入开展节水工作 - 28 -](#_Toc22484)

[五、加强城县应急和备用水源建设 - 29 -](#_Toc3567)

**[第六章　保障措施 - 29 -](#_Toc31767)**

[一、加强组织领导 - 29 -](#_Toc19944)

[二、落实目标责任 - 30 -](#_Toc23179)

[三、保障建设资金 - 30 -](#_Toc27026)

[四、凝聚社会力量 - 31 -](#_Toc11291)

[五、行业监管保障 - 31 -](#_Toc10838)

# 第一章　概 况

**第一节 基本情况**

涞水县隶属河北省保定市，位于河北省中部偏西，地处太行山东麓北端，位于北纬39°17´-39°50´，东经115°-115°51´之间，地势自西北向东南倾斜。全县地貌分为山区、丘陵、平原三种类型。西北部山区山峦挺立，沟谷纵横，海拔均在300-1711.9米之间。中部为丘陵区，海拔在200米左右，东南部为冲积平原，海拔由100米降至30米。涞水县国土面积1650.5平方公里，其中西部山区面积1230.55平方千米，占全县面积的71.53%。涞水县共有15个乡、镇，284个行政村，385个自然村。总人口35.81万人，其中城镇人口10.08万人，乡村人口25.73万人。

全县总耕地面积34.8万亩，有效灌溉面积20.7万亩。农林牧业是涞水县的传统产业，根据自然资源，产生条件及产业结构划分为平原、丘陵，山区三个农业经济区域。主要农业粮食作物有玉米、小麦、豆子、高粱、大豆和其它杂粮，经济作物有棉花、花生、芝麻、蔬菜等。

涞水县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春、秋季干旱多风，夏季炎热多雨，冬季严寒少雪，多年平均降雨量554.8毫米，降雨年内分配不均，主要集中在6-9月份，占全年降雨量的80%，春旱频繁，秋旱时有发生，干旱成为制约我县农业发展的主要因素，影响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

## **第二节 自然条件**

一、地质、地貌

全县地形复杂，地势自西北向东南倾斜且狭长，地貌为山区－丘陵－平原，西北部山区山峦挺立，沟谷纵横，最高山峰白草畔，海拔1983.3米，最低处海拔28米，高差达1955.3米，地势起伏较大，分布元古代震旦砂质灰岩、古生代寒武、奥陶系灰岩、页岩。二迭系砂页岩零星分布于涞水县累子煤矿构造盆地中，中生代岩脉活动形成的流纹岩、安山岩、辉绿岩零星分布于西部山区各地；河谷两岸及山间盆地分布着新生代第三系地层的砾岩。山丘区以中一上元右界碳酸盐岩为主，约计700平方公里，其次为太白界变质岩及侏罗系火山岩，各约200平方公里，古生界碳酸盐系及煤系地层分布零量。

二、土壤、植被

涞水县处在太行山东段和太行山麓的冲积扇上，土壤种类较多，共有五个大类，十一个亚类，十二个土属，七十个土种，以褐土性土为主，主要有淋溶褐土、山地褐土、石灰性褐土、粗骨性褐土为主。

涞水县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由于地形复杂，植物资源十分丰富，有各种植物800余种，其中木本植物130余种，山区植被类型以草、灌木林为主，并有部分天然次生林和人工林，丘陵、平原以人工栽植经济林、用材林为主。

由于近年来政府加大了山区综合治理力度，增加了水土保持投入，采取封山造林，退耕还林以及从旅游风景区开始的山场禁牧，植被得以恢复，水土保持有了很好地发展，现在县境内的所有山场全部实施了封山育林，全县森林覆盖率达33.73%。

三、水文、气象

涞水县位于暖温带季风气候区，四季分明，夏季高温多雨，时有暴雨，并伴有大风、冰雹；冬季降水少，风大干燥；春季多风，干旱少雨；秋季前期时有阴雨，后期秋高气爽。

县城多年平均气温为12.1℃，庄里多年平均气温为9.3℃，最热月7月平均气温22.8-26.1℃；最冷月1月平均气温-7.2—-4.7℃。

年平均日照为2853.3小时，无霜期203-172天，年均蒸发量为1608mm，最大冻土层深75mm。多年平均降雨量554.8毫米，降雨年内分配不均，春季干旱少雨，夏季为盛雨期，秋季降水明显减少，冬季小雪，降水量最少，汛期6至9月降水量占年降水量的80%以上。日最大降水量为281.3mm，出现在1963年8月7日。多年平均径流深153mm ,多年平均径流量2.53亿立方米。

四、河渠、水系

涞水境内河流均属海河流域大清河水系，主要河流有拒马河，南拒马河、北拒马河及北易水支流，境内有10座中小型水库。拒马河由涞水店上村入境，在满金峪村铁索崖出山后分为南拒马河、北拒马河两条河流，北拒马河流入北京房山区及河北省涿州市，南拒马河流经涞水县平原大部分地区，在南高洛村出涞水县界入定兴。境内流长117.1km，流域面积达1505 平方千米。

第二章　“十三五”水利发展主要成果

## **第一节　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

我县水资源总量为1.9亿立方米，多年平均可利用的水资源储存量为1.051亿立方米，地下水可开采量8056万立方米，人均水资源量为542立方米。多年平均地表径流量1.71亿立方米，多年平均径流深71.2毫米。自“十三五”以来，我县把落实三条红线，地下水压采作为工作重点，通过实行总量控制、核定水量、关停自备井、安装在线监测、机井电子化管理、用水行为监管等措施，圆满完成地下水压采任务，到“十三五”末期， 实现年压采量483.96万m³，压采任务完成率174.7%，全市排名第二，地下水位明显回升。

## **第二节　水源工程管理现状**

涞水县境内河流主要有拒马河、南拒马河，其次有累子河，属北易水支流。拒马河、南拒马河在我县境内流长117.1公里，流域面积1505平方公里。（其中：拒马河主河道全长为80.1公里，流域面积1105平方公里；南拒马河河流长度为37公里，流域面积400平方公里）。累子河流长30.2公里，流域面积165.9平方公里。拒马河较大的支沟有17条，河流长度445公里，流域面积为3293.12平方公里。

全县共有中、小型水库10座，其中中型水库2座，小（Ⅰ）型水库2座，小（Ⅱ）型水库6座。总库容4504.6万ｍ³，兴利库容1901.6万ｍ³。

## **第三节　农村供水工程现状**

多年来我局一直把解决农村饮水工程作为重中之重，“十三五”期间，在上级部门大力支持下，通过各渠道及群众共同努力，大力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截至目前，全县农村集中供水人口28.61万人，自来水普及率达80%以上，全县农村人口达到国家规定的饮水安全标准，圆满完成了“十三五”任务目标。

## **第四节　水土保持工程现状**

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涞水县属北方土石山区水力侵蚀类型区，水土流失类型主要是水力侵蚀，以轻、中度侵蚀为主。全县原有水土流失面积742.2平方千米。近年来，在上级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在县委、县政府的直接领导下，通过当地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截至2019年底，全县完成治理水土流失面积625.8平方千米。

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有效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提高了土地利用率和生产率，取得了显著的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使区域内环境明显改善，生产发展加快，生活相对富裕，生态良性发展。特别是太行山国家级水土保持重点建设项目的争取，为推动我县水土保持综合治理进程奠定了可持续发展的生态基础。

## **第五节　河长制工作开展情况**

建立健全河湖管理体制机制，完成河长制组织构架、落实责任体系、出台相关制度和政策措施，全面建立和实行河长制。明确了河长制工作总体要求、基本原则、实施范围、工作目标、组织体系、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构建责任明确、分级管理、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河湖管理保护机制。全县设立县乡村三级河长310名，村级巡河员194人，各级河长共巡河4万余人次。县域内河、库沿线全面开展“乱占、乱采、乱堆、乱建”清理整治工作，顺平河道46.5公里。县域内50平方公里以上的12条县管河道和4条市管河道均已完成划界工作。

**第六节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现状**

自国务院17号文颁布实施以来，我县迅速成立了涞水县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领导小组，政府县长任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县水利局，办公室主任由水利局局长担任。之后召开了涞水县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动员会，制定了《涞水县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方案》和《涞水县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核定登记实施细则》，于2006年底完成了涞水县大中型水库移民人口核定登记工作，登记在册人员共计2514人869户、其中原迁移民1136人，非原迁移民1378人，涉及12个乡（镇），105个行政村（其中6个重点移民村）。本县宋各庄、垒子两座中型水库移民人数为2469人，占移民总数的98%，其他均为出嫁或入赘到我县的外县水库移民，其中外省水库移民5户6人。截止到2020年，根据《保定市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核查核减工作办法》进行人口核查核减后，我县大中型水库移民涉及11个乡镇，101个行政村，共有826户、2150人。

后期扶持政策实施自2006年下半年始。“十三五”期间我县发放人均600元直补资金共计663.81万元，受益移民11064人次；项目资金投入共计1253.3万元。项目建设资金共计完成1082.3万元。剩余部分项目建设正在实施中。

　　“十三五”期间，我县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建设的实施有力的促进了当地群众生产及生活水平的提高，其中基本口粮田及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使移民村水利条件改善，作物产量提高，移民口粮达到自给，为干旱年农业保丰收奠定了基础，为农业种植结构调整创造了条件，并将进一步促进农业快速发展；道路的修建和改造使交通困难问题得到解决，提高了移民群众生活质量和生产效率，改善了环境，使移民村与外界的联系得到畅通，为生产条件的改善创造了坚实的基础，更多的剩余劳动力进入劳务市场，增加了移民收入。

第三章　总体思路安排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治水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落实“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坚定不移践行“水利工程补短饭、水利行业强监管”的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以全方位推动水利体制机制创新为突破口，深化水利改革、强化依法治水、加强科技兴水；以推进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保障农村饮水安全、增强防汛抗旱减灾和地下水压采综合治理为重点，大力推进水安全保障、水生态文明建设，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如期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提供更加坚实的水利支撑和保障。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绿色发展。**始终把人民放在主体地位，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社会全面发展作为水利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从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的实际要求出发，着力解决好与民生改善密切相关的水问题，使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水利改革发展成果，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的新需求。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促进经济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牢固树立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理念，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有度有序利用自然，调整优化空间结构，充分尊重自然水循环和河湖演变规律，正视和重视我市严重缺水和生态环境脆弱的现实，坚持把水资源承载能力作为刚性约束，遏制水资源过度开发利用，为河湖水系生物提供多样性环境。

**坚持因地制宜，标本兼治。**注重综合治理，全面加强水环境治理与保护工作；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用水水权制度，不断强化用水需水和用水过程治理；要加强《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健全公众参与机制，充分发挥公众和社会监督作用；要建立和完善长效机制，严格落实“河长制”责任，加强日常监管力度；要坚持标本兼治，突出治本，科学分析问题找出原因，因地制宜采取有效治理模式，切实解决环保突出问题。

**坚持节约用水，高效利用。**始终把节约用水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生产全过程，是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战略举措，建设节水型社会，大力加强用水效率和效益，加快实现从粗放用水向节约集约用水的根本转变。要按照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要求，把资源节约、环境友好、预防为主、强化保护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统筹协调开发与保护的关系，形成有利于水资源节约利用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严方式和消费模式，实现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坚持有效管理，建管并举。**水利管理是政府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充分发挥水利行业监管的作用，在强化管理中优化服务，在优化服务中强化管理，进一步完善法制、体制、机制建设，建立健全制度化、规范化、长效化的水利管理机制，不断提高水利服务管理的现代化水平。进一步健全完善水利法治体系，依法加强河流监督管理和水资源和水环境管控，持续加强对涉水活动的指引和约束作用，有效管理涉水利益、规范水事行为，不断提高水利工作的科学化、法治化水平,提高水利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

**坚持统筹兼顾，补齐短板。**统筹好水的资源功能，环境功能，生态功能，兼顾好生活、生产和生态用水。补齐防洪工程短板，全面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补齐供水工程短板，加快解决农村饮水安全问题；补齐生态修复短板，为建设雄安新区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提供水利支撑和保障；补齐水利信息化短板，深入推进水利信息化建设，推广水利信息化共享平台，提高水利工作科技含量，保障水利事业的可持续发展。

**坚持安全保障，坚守底线。**水利安全关系到社会稳定和城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必须把特大型城县的水利安全保障放在首要位置，统筹协调“安全、资源、环境”的关系，采取切实有效措施，防范灾害风险，加强应急管理，保障城乡生活和生产平稳有序。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产的大政方针，完善量水而行、因水制宜的总体要求，强化水资源管理，合理控制水源开发程度，实现水资源可持续利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水环境承载能力相协调。

**坚持改革创新，监管有力。**加快转变治水管水方式，勇于推进理论和实践创新，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形成科学有效地监管机制。加强水利行业强监管，节水优先，以水定需，运用现代化监管手段，通过强有力的监管，严格地问责，推动水利事业的发展。

**第三节　规划目标**

到2025年，通过补短板、强监管、深改革等综合措施，水利基础设施网络更加完善，水治理体系和水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稳步提高，基本建成与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要求相适应，与现代化进程相协调的水安全保障体系。

**供水安全得到进一步保障。**水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刚性约束作用明显增强，节水型生产和生活方式基本建立，利用效率大幅提升。引江外调水和当地地表水得到充分利用，多水源联合调度的供水网络体系进一步完善，城乡应急供水能力不断增强。

**防洪安全体系进一步完善。**加快推进河道堤防、重点蓄滞洪区、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等防洪工程建设，推进河湖水系连通工程，提高洪水资源化水平，实现“上能蓄能调、中能疏能滞、下能排能泄”。坚持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强化监测预警、群策群防、处置预案等非工程措施，逐步完善防洪工程体系，水旱灾害风险防范化解能力明显提升。

**水生态安全保障进一步加强。**压减地下水超采量，实现地下水采补平衡、水位止降回升；生态补水量逐年增加，重要河湖水生态功能逐步修复，主要河流河段实现季节性有水；加大力度治理水土流失，水资源涵养能力进一步增强。

**水利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行业监管全面加强，水资源管理更加有力，水生态空间得到有效管控，河湖长制全面见效，水利工程良性运行机制基本形成，全过程全要素监管体系更加完善，重点领域改革创新取得实效，水利法治建设更加完备，水利科技支撑能力明显增强，水利信息化、现代化建设不断推进，治水管水能力大幅提升。

展望2035年，水利现代化建设全面推进，与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相适应的水安全保障体系基本建成。水资源节约集约安全利用水平全面提升，水资源承载能力进一步提高；防洪薄弱环节全面消除，防洪体系全面建成，防洪减灾保障程度整体提高；河湖水生态环境全面修复，美丽河湖愿景基本实现；水利改革持续推进，现代化监管体系基本建成，水治理管控能力全面增强。

第四章　主要任务

以贯彻落实《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和全国水利工作会议精神为重点，紧密结合县情、水情，在“十三五”水利发展的基础上，向“完善体系、提升跨越”为主的阶段转变。到2025年，全面建成与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相适应的水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体系、水资源保护和河流健康保障体系、有利于水利科学发展的制度体系,水利基础设施管网进一步完善，水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全县水安全保障综合能力显著增强。

**一、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引领全局发展**

持续加强建设，巩固和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备项决策和部署，认真落实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以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为重点，弘扬“爱岗、求真、奉献、奋斗”的水业精神，进一步坚强作风建设，努力提高专业技术水平，全力打造一支“政治思想坚定、作风建设过硬、专业行动有力”的高素质水利队伍。

**二、着力加强防汛应急保障能力**

**消隐患、补短板。**加快完善防洪体系，突出抓好重点区域、重点河道防洪建设，提高超标洪水、水库失事、山洪灾害“三大风险”的应对能力。

**继续推进中小河流治理。**进一步提高河道和堤防防洪能力，确保发挥整体防洪效益。

**加强中小型水库管理。**确保满足防洪兴利要求，对水资源进行良好调节,进一步提升雨洪资源调蓄能力。

**非工程措施建设。**持续推进监测预警体系建设，修订完善水旱灾害防御预案，实现对水旱灾害的有效防控；强化监测、预警、群策群防、预案等防汛预警非工程措施，提升山洪灾害防御减灾能力；进一步提升农村防洪能力。

**三、建设城乡一体化供水模式**

以“满足需求、提高水质、安全可靠”为主线，加强从“源头到龙头”的供水设施改造和建设，确保饮用水洁净安全。统筹协调“安全、资源、环境”的关系，采取切实有效措施，防范风险，加强管理，保障城乡生活和生产平稳有序。城镇供水保证率和应急供水能力进一步提高，推动城镇供水设施向农村延伸。水质达标率和供水保障程度进一步提高。

**四、牢固树立节约用水观念**

以水资源的节约保护和高效利用为特征，以可持续发展的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为支撑，以严格的水资源管理为指导，以健全的水资源管理体制和完善的法律法规为保障，综合采取法律、经济、技术和行政等手段，建立形成经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的一种社会性质。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重点领域节水、完善节水激励机制、大力推广节水技术、节水工艺，加快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强化水资源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刚性约束，推进经济社会发展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努力形成节水型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

**五、强化水资源管控制度**

**强化节水指标刚性约束。**加快落实主要领域用水指标，从严核定用水户取水规模；科学划定水资源承载能力地区分类，建立完善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大力实施差别化管控措施；从严控制地下水开采量。

**确立用水效率控制红线，制定用水效率指标体系。**加强用水定额和计划管理，严格执行超计划用水加价收费，制定完善节水技术标准,实施节水设施和工艺改造，加快淘汰、更新改造不符合节水标准的工艺、设备和产品。推进节水型工业园区、农业园区、校区、社区和企业等示范工程建设。

**严格用水全过程管理。加强水资源调度管理。**落实计划用水管理,完善用水定额，强化用水监测，将水资源节约和保护的主要指标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体系。开展规划和建设项目节水评价，严格执行取水许可制度。

**突出生产和生活节水。推进工业和城镇节水改造。**完善供用水计量体系和在线监测系统；采用差别水价等措施，促进高耗水企业加强废水深度处理和达标再利用；严格控制新建、改建、扩建高耗水项目，推进现有企业和园区开展以节水为重点内容的绿色高质量转型升级和循环化改造；加强灌区节水改造；开展公共领域节水，全面推广使用节水器具；积极推广循环用水技术、设备与工艺，优先利用再生水、雨水等非常规水源，强力推进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和节水型机关、企业建设。

**六、确保水生态环境保护高质有效**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围绕加快构建生态功能保障基线、环境质量安全底线、资源开发利用上线三大红线，全力压减地下水超采量，继续开展河湖综合治理，加大河湖生态补水力度，促进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确保全县重要河流水功能区水质达标。河流生态环境水质水量得到明显改善，水生态环境状况显著加强。地下水超采得到严格控制，超采区超采量得到有效退减。

**1、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以“节、引、调、补、蓄、管”为抓手，系统推进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扩大引水覆盖范围，统筹生活、生产和生态用水需求，引足用好引江水和本地地表水，最大程度置换城镇生活、工业和农业取用地下水，大力实施生态补水，依托现有水库河渠，推进河湖综合整治，统筹利用外调水和本地水，持续回补地下水，不断改善河湖水生态环境，依法依规关停管控取水井，严格管控地下水开采，全面实现地下水采补平衡。

**2、河湖水生态保护修复。**加快推进河湖综合治理，恢复河流生态，加强河道水系治理管护，打造绿色生态廊道。统筹调度引江水和水库水，相机利用雨洪水，加大河湖生态补水，推动河湖生态系统持续向好。

**3、水土流失治理。**坚持宜林则林、宜草则草，人工措施与自然修复相结合，水土保持重点治理、水系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局部水土流失集中区治理等工程，大幅提高水源涵养能力。

**4、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建设。**加强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推进移民产业升级发展，加快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推进移民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建设美丽家园。实施基本口粮田及配套水利设施建设及与移民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其他项目。

**七、加强水利信息化建设**

配合上级水利部门加快水利业务工作与5G、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全面提升全市水利行业网络安全防护、整合共享、决策分析、运行管理水平。

**1、水利信息集成共享。**整合行业内外涉水数据资源；推进不同系统间的统一用户管理、统一数据交换、统一门户集成，建立一体化应用服务体系，覆盖水资源管理、水旱灾害防御、河湖管理、水利工程管理、水利政务管理等五大业务领域；构筑全方位安全体系，为全市水利行业提供标准统一、安全可信的数据服务。

**2、河流湖泊智能监控。**建立完善河湖沿岸视频监控系统，依托先进信息技术，构建全市河湖智能视频监控体系，进一步推进河湖常态化、一体化、可视化监管，与人工巡河、遥感影像等技术手段相互融合、取长补短，切实保障河湖的生态安全、防洪安全及供水安全。

**八、加快完善水利改革和管理**

水利改革取得重要进展。全面强化水利创新能力，水利工程管理水平显著提升。健全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用更加完善的制度保护好水生态环境。

**九、大力推进依法治水取得成效**

“建机制、强能力”，增强涉水事务监管水平，围绕水资源、河湖水系、水利工程、水土保持等重点领域，强化全过程、全要素监管。大力营造良好的水事环境和发展环境，更新执法理念，规范执法行为，以稽查水事案件为重点，抓好水政执法管理，全力开展普法治理工作，强化水事法律法规宣传，坚持依法治理，强化服务职能，提高整体水平，切实抓好违规违纪案件查处的各项工作，有效遏制涉水案件发生，促进依法治水。

**1、水法规建设。**加快推进节约用水、河湖保护治理、水资源管理保护等重点领域监管工作。加强水行政规范性文件执行，确保水利行业管理于法有据、有规可循。健全监管法制体制机制，加快构建务实高效管用的监管制度体系。

**2、水资源监管。**坚持“节水优先”方针，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格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完善用水总量和用水强度控制指标体系。全面监管水资源的节约、开发、利用、保护、配置、调度等各环节工作。加快建成全天候的实时动态水资源监测体系，提升水资源开发利用的动态监测能力。建立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加强对各行业、各领域取用水行为监管，严格落实禁限采制度，纠正非法取用水、超量取用水、超采地下水、无计量取用水等行为。

**3、河流湖泊监管。**全力推进河湖长制从全面建立到全面见效。进一步提升河湖长责任意识，切实增强履职能力，加强履职监管，推动河长履职尽责；坚持明察暗访相结合，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及时发现河湖管理问题；严格考核奖惩，以河湖环境面貌改善为重点，进一步健全考核评价体系；凝聚社会合力，完善民间河长体系，引导公众广泛参与河湖管理保护，推动水利风景区快速高质量发展；营造全社会关爱河湖、珍惜河湖、保护河湖的浓厚氛围；强化水域、岸线空间管控与保护，严格规范采砂、强化涉河建设项目监督等涉水活动；加强监督执法，大力整治侵占、破坏河湖的行为，持续开展河湖“清四乱”行动。

**4、水利工程监管。**坚持建管并重，推行水利工程全生命周期监管。加强工程招投标、施工进度、工程质量、设计变更、安全生产等建设过程各环节监管，压实各方建设责任，保证工程建设质量；强化工程信息化、标准化监管；同时，加强对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运用信用评价机制，倒逼市场主体自律，创造良好的水利建设环境。

**5、水土保持监管。**全面强化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管，逐步建立水土流失严格监管的制度体系，健全水土保持监督长效机制；严格督查检查问责，严肃查处生产建设水土保持违法违规行为，减少人为破坏水生态。以生态文明建设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强化水土保持监督管理、监测评价、监管能力和信息化建设，有效控制人为水土流失，不断提高水土流失防治水平和效益，为新时期水土保持管理、公众服务提供支撑。制定涞水县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水土保持设施运行管护等监管制度；利用多种形式开展水土保持宣传，强化宣传教育，切实增强公众水土保持意识。加强对开发规划中有关水土流失防治对策措施及实施情况的监管。加强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与实施、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与管护的监督检查，落实水土保持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及同时投产使用制度。

**6、水安全风险防控。**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着眼于防范水安全领域可能出现的重大风险，做好风险评估，提升水安全风险综合应对和管控能力。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作为防洪安全底线，全面分析防洪的自然风险、工程风险和管理风险，进一步完善流域性、区域性洪水风险和局部性、突发性洪水的综合应对和管控措施。把支撑现代化建设的供水安全作为重要底线，明确不同区域、不同时段城乡居民饮用水安全标准，确保饮用水绝对安全，加强城市备用水源和抗旱应急水源建设，提高应对重大灾害和突发水安全事件的能力。守住水生态安全底线，围绕水生态空间有效保护、水土流失有效治理、河湖生态水量有效保障，制定综合管用措施，持续改善水生态健康状况。

**十、深化水利改革创新**

“破障碍、激活力”，发挥政府和市场协同作用，推进水利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提升水管理能力，增强水利发展内生动力和活力。

**1、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进一步完善投入机制，水利投入的总量和增幅有明显提高。努力推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于水利项目建设，用足用好金融支持政策，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投入水利项目。不断探索市场化治水模式，通过与经营性较强项目组合开发，积极创新涉水项目融资和管理模式。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等方式，调动群众兴建水利的积极性。推广可研、初设、勘察、设计一体化招标模式、设计施工总承包建设模式，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2、生态补水长效机制建设。**合理确定河流湖泊生态需水量，规范生态补水调水各项工作。水库根据蓄水量和来水预测情况，维持下游河道生态水量。科学调度引江工程，增加外调水量，最大程度改善河湖生态、回补地下水。积极配合国家、省、市推进重要水源地、重要水生态修复治理区水生态补偿机制建设，建立流域上下游水生态补偿机制。

**3、工程设施维修养护。**加强水库、堤防、农村供水等设施维修养护，落实管护主体和责任，创新运行管护模式。探索推进水利专业化养护，通过购买第三方服务、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租赁承包、委托等方式，引入有实力的市场主体，实施公益性水利工程的维修养护。探索通过引入市场主体，组建专业化供水管理机构，推行集中统一的农村供水专业化管护，依托现有规模化供水工程管理单位整合小型集中供水工程，扩大供水服务范围，实行城乡供水一体化管理。

**4、科技兴水人才强水建设。一是**推进水利科技创新。引进先进治水兴水理念和技术，加强水利科学技术的推广和应用，提升水利科技水平。**二是**健全人才培养机制。大力弘扬“忠诚、干净、担当，科学、求实、创新”的新时代水利精神，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全面提高政治素质、业务水平和创新能力。大力培养引进高层次水利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抓好基层水利职工教育培训，提高基层水利实用技能与服务管理能力。**三是**提高依法治水管水能力。加强水利依法行政，完善制度体系，健全行政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规范水利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推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建设；提升水行政执法监管能力，加大对河湖、水资源、水工程的执法力度；推进水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完善网上执法办案及信息查询；建立健全与公安、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等部门的联合执法协调督办机制，提升执法力度；加强法制教育宣传和培训,全面提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第五章　重点工作

**一、狠抓民生水利，保障服务为民**

加快建设推进全县重点水利工程项目，加强中小河流治理，保障农村饮水安全，更新老旧供水管道，积极推动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抓好项目储备工作,不断提高全县水利建建设总体水平。

**二、加快健全监管法制体制机制**

加速构建全县水利监督制度体系，建立健全水利监管体系，水库、河湖、防汛减灾、水土保持、地下水压采等重点领域监管全面铺开，预计到2025年完成形成健全的监管法治体系。

**三、加强塑造节水指标管理**

加快制定重要河流水量分配方案，严格把控取用水总量，落实各项节水措施。健全节水技求标准体系。

**四、深入开展节水工作**

**一是**大力推广工业节水工艺和技术，依法依规淘汰落后用水工艺和技术，加强非常规水资源利用，提高工业用水效率。强化重点用水单位监督巡查,开展节水型企业创建工作，鼓励产业园区统一供水、废水集中处理和循环利用，提高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重复用水率。**二是**加快城乡供水管网建设和改造，降低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全而推广使用生活节水器具，引导居民淘汰现有不符合节水标准的生活用水器具，提高城县节水器具普及率。基本实现城县供水户外水表改造全覆盖。推进服务业节水改造，深入开展节水型单位建设活动，推进机关、学校、医院、宾馆、家庭节水。**三是**充分利用各种平台和媒体，加强国情水情教育，开展节水公益性活动，大力宣传节水和洁水观念，树立节约用水就是保护生态、保护水资源就是保护家园的意识，强化公民节水义务和责任，普及节水知识和技能。鼓励和引导公众增强节约水、爱护水的意识，营造全社会亲水、惜水、节水的良好氛围，使节水护水意识深入人心，号召更多的人加入节水护水的队伍里来，为创建幸福河流，为绿水青山的节水型城县打下坚实的舆论基础和群众基础。

**五、加强城县应急和备用水源建设**

提高城县供水水源安全保障能力。建立专业化与社会化相结合的应急抢险救援队伍；以防止突发性污染、爆管、失电等为重点，进一步完善供排水公共突发事件快速发现和多部门联动应急处置机制，确保城县应急和备用水源水质安全。

第六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强化水利工作责任，切实加强对水利工作的组织领导，把水利改革发展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形成逐级落实推动的工作格局。切实增强责任意识，认真履行职责，具体抓好水利改革发展各项任务的落实工作。各部门各司其职，密切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推动落实好《规划》各项任务。切实加强对水利工作的组织领导，把加快水建设、破解水制约、保障水安全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点任务、京津冀协同发展的重要内容和新时代经济强省美丽河北建设的重大举措，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和优先发展领域，建立健全解决水安全问题常态化调度机制和议事决策机制。强化规划的刚性约束，将规划目标指标和建设任务纳入各级政府工作目标体系和考核体系，保障任务按时保质完成。加大规划执法监管力度，维护规划的权威性，确保一张蓝图干到底。

**二、落实目标责任**

根据“十四五”水利改革发展总体部署和要求，把《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重大举措进一步细化落实，明确分工，精心组织，加强协调，强化政策支撑，增强要素保障。健全完善《规划》实施机制，加强对《规划》确定水利改革发展主要目标指标完成情况的考核监督，适时开展《规划纲要》执行情况总结评估，分析实施效果，及时研究解决问题。切实增强责任意识，抓好水安全保障各项任务的实施，认真梳理细化规划目标、工作任务和重点项目，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和责任人，强化工作措施，有力有序推进落实。建立有效工作机制，落实相关支持政策，积极推进规划实施中涉及的行政审批、项目用地、规划选址、考核奖惩等方面保障措施，齐抓共管、通力合作、形成合力。

**三、保障建设资金**

坚持政府主导，持续加大财政投入力度，用足用好各项政策，努力争取中央加大投资力度，研究制定各项规划任务的资金筹措方案，及时落实建设资金。努力扩宽资金渠道，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和金融支持，充分发挥市场作用，鼓励社会资本以参股控股、委托运营等多种形式参与水利建设，确保规划任务落地落实。

**四、凝聚社会力量**

加大水情宣传教育力度，持久开展水利法治宣传教育，提高全社会的水忧患和亲水、护水意识，凝聚社会共识，激发发展热情，为水利又好又快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加强水利精神文明建设，不断提升全社会水危机意识、洪水风险防范意识、节约用水和保护生态意识。加强水利人才、队伍和能力建设，构建完善的基层水利专业化服务体系。积极引导全社会参与规划实施和水利建设管理，形成治水兴水合力。

**五、行业监管保障**

在优化服务中强化行业监管，把好规划龙头，把好技术关口，把好质量标准，抓好安全生产，完善行业统计体系和管理办法，加强信息化系统整合应用，力求监管有效、协调有力、指导有方、服务管理有章可循。综合运用经济和法律手段，加强对各类市场主体的监督和管理，促进供排水行业可持续发展。